

证券代码:688625 证券简称:呈和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7

##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产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呈和科技”或“公司”)于2024年11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产能的议案》,同意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广州科呈新建高分子材料助剂建设项目一期”(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部分产品产能进行调整,原部分产品的设备调整至募投项目其他产品生产线使用,以提高产品的产能利用率,生产效益及募投项目的投资回报率;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主要投资内容不变。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广州科呈新建高分子材料助剂建设项目一期。
- 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能规模。
- 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系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最新实际情况,项目施工进度、公司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需要等进行综合分析后作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整合公司内部资源,更好满足募投项目的实际开展需要。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398号文《关于同意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呈和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根据呈和科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披露的招股意向书和发行方案及发行情况: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不超过3,333.34万股,呈和科技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不超过3,333.34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16.48元,共計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49,334,432.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上市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保荐费用和承销费用人民币41,946,754.56元后的余额人民币507,387,677.44元。已由公开发行股票的销售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2日汇入呈和科技募集资金专户。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66,038,569.34元,呈和科技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83,295,862.66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7C10355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根据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具体投向以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1	广州科呈新建高分子材料助剂建设项目一期	41,000.00	广州科呈新材料有限公司、呈和科技	南沙区小塘岛,东至二涌路以南,西至一涌路以北,北至广州市白云区太石路1633号广州民营科技园科园路13号
2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	——
	合计	45,000.00	——	——

注:截至2024年8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详细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9)。

截至2024年9月30日,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进展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至2024年9月30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投入进度(%)
1	广州科呈新建高分子材料助剂建设项目一期	41,000.00	24,066.79	63.58
2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10,000.00	100.00
	合计	45,000.00	30,066.79	66.82

二、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产能的具体情况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产品生产工艺及设备使用特点,在保证产能充足的前提下,公司拟对募投项目的部分产品产能进行调整优化,将原部分产品生产线的设备调整至募投项目其他产品生产线使用。变更前产能包括6,400吨成核剂、10,200吨合成水滑石、20,000吨复合水滑石。其中,6,400吨成核剂产能由3,500吨透明成核剂、2,900吨增稠成核剂和β成核剂组成。

一方面,树脂材料产品市场竞争加剧,下游客户的需求变动较大,高附加值的透明成核剂的需求量增加,且产品型号多样性的显著提高,公司现有透明成核剂的生产线无法满足产品产量及产品型号快速增长的要求。且公司通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高分子材料助剂生产技术改造项目”对增稠成核剂、β成核剂和合成水滑石等产品的产能进行改造升级,现有增稠成核剂、β成核剂和合成水滑石产能,可以满足业务开展需求。另一方面,成核剂及合成水滑石产品生产主要涉及化学反应及反应后的精制流程,实际生产过程中成核剂及合成水滑石产品可共用部分生产装置。为进一步提高透明成核剂的生产效率,公司将增稠成核剂、β成核剂和合成水滑石中部分共用的设备调整至透明成核剂生产线。本次调整后,公司募投项目减少2,900吨增稠成核剂和β成核剂、4,800吨合成水滑石产能,但高附加值的透明成核剂的生产效率和募投项目的投资回报率将有所提升。

调整后部分募投项目产能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变更前产能	变更后产能
1	广州科呈新建高分子材料助剂建设项目一期	6,400吨成核剂、10,200吨合成水滑石、20,000吨复合水滑石	3,500吨透明成核剂、5,400吨合成水滑石、20,000吨复合水滑石
	合计	36,600吨	28,900吨

截至目前,募投项目的建设施工已完成,其中14,400吨综合产能已通过环评和技改项目于2024年1月完成环评验收并顺利投产;14,500吨综合产能已开始进行生产调试。项目调整后,成核剂产品的生产效率得到提高,调减的合成水滑石产品的产能利用率将进一步提升,不仅满足生产和市场发展需求,适应公司未来发展需要,通过优化资源配置资源提升效率,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主要投资内容不变,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调整后的产品产能,实施募投项目。

三、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产能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募投项目设计初期,在树脂材料预期快速增长的市场环境,以及国内进口替代进程加速的市场背景下,规划设计了IPO募投项目4,400吨成核剂、10,200吨合成水滑石、20,000吨复合水滑石的预期产能。近年来,树脂材料产品市场容量有序增长,市场竞争日益激烈,公司的生产规模及营业收入稳步增长,因高附加值的透明成核剂的生产效率提升与市场需求匹配,导致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提高的进度不及预期,公司通过审慎判断市场和自身产能情况,及时调整募投项目的相应产品线产能。

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产能的事项系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最新实际情况,项目施工进度、公司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需要等进行综合分析后作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整合公司内部资源,更好满足募投项目的实际开展需要。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产能规模,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实质性的影响,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11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产能的议案》,同意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广州科呈新建高分子材料助剂建设项目一期”的部分产品产能进行调整,原部分产品的设备调整至募投项目其他产品生产线使用,以提高产品的产能利用率,生产效益及募投项目的投资回报率;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主要投资内容不变。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专项意见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对募投项目“广州科呈新建高分子材料助剂建设项目一期”的产能进行调整,有利于优化公司内部资源配置,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经营成本,提高运营及管理效率。该项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以及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产能的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产能,是根据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产能的事项。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产能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产能的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三)《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四)《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产能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88625 证券简称:呈和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8

##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会议资料已于2024年11月8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和电话通知等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送达。董事会会议通知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二)本次会议于2024年11月4日上午在公司天河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七人,实际出席董事七人。会议由董事长全佳奇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产能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产品生产工艺及设备使用特点,在保证产能充足的前提下,公司拟对募投项目“广州科呈新建高分子材料助剂建设项目一期”的部分产品产能进行调整优化,将原部分产品生产线的设备调整至募投项目其他产品生产线使用,以提高产品的产能利用率,生产效益及募投项目的投资回报率;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主要投资内容不变。调整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变更前产能	变更后产能
1	广州科呈新建高分子材料助剂建设项目一期	6,400吨成核剂、10,200吨合成水滑石、20,000吨复合水滑石	3,500吨透明成核剂、5,400吨合成水滑石、20,000吨复合水滑石
	合计	36,600吨	28,900吨

本议案已经战略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产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拟修订《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本议案已经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环境、社会及治理(ESG)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持续监管指引—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及《值

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2024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盈利情况、资金需求情况等因素,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合理履行了相关程序,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88717 证券简称:艾罗能源 公告编号:2024-041

##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11月15日在浙江省杭州市桐庐县城南街道石珠路278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11月12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宗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盈利情况、资金需求情况等因素,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合理履行了相关程序,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88717 证券简称:艾罗能源 公告编号:2024-040

##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 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9375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现金分红金额,并将相关公告中披露。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截至2024年9月30日,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229,874,243.74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现金股利。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9375元(含税)。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总股本160,0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50,000,000元(含税)。

如在本次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资本公积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现金分红金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根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1.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2024年5月13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了更好地回报投资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于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及相关承诺,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2024年第三季度度报告后,在符合分红条件以及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情况下,制定并实施具体的现金分红方案,分红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00,000元,上限不超过180,000,000元。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分配金额合计未超过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属于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策的权限范围并在有效期内。本

证券代码:603172 证券简称:万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1

## 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实际控制人俞吉女士于2024年11月13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0075%。

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俞吉女士的《关于增持股份的告知函》,其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俞吉女士,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与绍兴御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绍兴天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二)本次增持前持股主体及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公司实际控制人俞吉女士持有公司15,0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1.25%;俞吉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绍兴御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绍兴天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83,300,000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2.45%。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十二个月内,俞吉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披露过增持计划。

二、本次增持情况

(一)俞吉女士于2024年11月13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0075%。

(二)本次增持资金为自有资金,增持完成后,俞吉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5,000,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25%;俞吉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绍兴御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绍兴天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83,300,100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2.45%。

(三)俞吉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提出后续增持计划。

三、其他事项

(一)俞吉女士承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本次增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持续关注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变动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6日

动提高沪市上市公司ESG信息披露质量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的要求,公司结合实际情

况,拟制定《环境、社会及治理(ESG)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环境、社会及治理(ESG)管理制度》。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董事会提议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股东大会召开时间的规定,公司拟定于2024年12月2日召开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一)《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88625 证券简称:呈和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9

##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24年11月8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和电话通知等方式向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送达,监事会会议通知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二)本次会议于2024年11月14日下午在公司天河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三人,实际出席监事三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席吉次女士主持,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产能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产品生产工艺及设备使用特点,在保证产能充足的前提下,公司拟对募投项目“广州科呈新建高分子材料助剂建设项目一期”的部分产品产能进行调整优化,将原部分产品生产线的设备调整至募投项目其他产品生产线使用,以提高产品的产能利用率,生产效益及募投项目的投资回报率;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主要投资内容不变。调整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变更前产能	变更后产能
1	广州科呈新建高分子材料助剂建设项目一期	6,400吨成核剂、10,200吨合成水滑石、20,000吨复合水滑石	3,500吨透明成核剂、5,400吨合成水滑石、20,000吨复合水滑石
	合计	36,600吨	28,900吨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产能,是根据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产能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产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三、备查文件

(一)《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88625 证券简称:呈和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0

##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2月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别和届次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4年12月2日 14:00-16:00

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6号广州周大福金融中心6501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2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证券代码:689009 证券简称:九号公司 公告编号:2024-095

## 九号有限公司 存托凭证持有人减持存托凭证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存托凭证持有人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存托凭证的基本情况
- 本次减持存托凭证计划实施情况,Future Industry Investment(Cayman)Co., Limited(以下简称“Future Industry”)持有公司存托凭证17,133,720份,占公司存托凭证总份数比例为2.39%;Bumblebee Investment(Cayman)Co., Limited(以下简称“Bumblebee”)持有公司存托凭证13,235,780份,占公司存托凭证总份数比例为1.85%;Megacity Industrial(Cayman)Co., Limited(以下简称“Megacity”)持有公司存托凭证13,235,780份,占公司存托凭证总份数比例为1.85%。上述存托凭证均来源于公司于公开发行前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转化的存托凭证,并已于2022年3月28日起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九号有限公司存托凭证持有人减持存托凭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078)。自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Future Industry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3,378,800份存托凭证,Future Industry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2,610,000份存托凭证,占公司存托凭证总数的0.36%;Megacity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2,610,000份存托凭证,占公司存托凭证总数的0.36%。

截止2024年11月14日,Future Industry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存托凭证2,359,390份;Bumblebee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存托凭证3,295,255份;Megacity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存托凭证2,595,255份,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九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存托凭证持有人Future Industry、Bumblebee、Megacity出具的告知函,现将本次减持结果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基本情况

存托凭证持有人名称	减持存托凭证数量(份)	减持比例	当前持有存托凭证数量
Future Industry	3,359,390	0.47%	17,133,720
Bumblebee	2,595,255	0.36%	13,235,780
Megacity	2,595,255	0.36%	13,235,780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九号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001202 证券简称:炬申股份 公告编号:2024-091

## 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对全资子公司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5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度对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将前述担保额度进一步调整为不超过100亿元。该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年11月14日,广州期货交易所批准新增广东炬申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炬申仓储”)工业期货交割仓库存放地点:新疆昌吉州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彩南产业园环境城南路3号,最低库容容量7万吨,公司对前述事项出具了担保函。

根据广州期货交易所官网相关信息,本次新增工业期货指定交割仓库最低保障库容1万吨,以10,025元/吨计算(价格为广州期货交易所网站公布的2024年11月14日工业期货交割月份为2411的当日收盘价)预计担保额度为1.00亿元,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